

证券代码：002656

证券简称：ST 摩登

公告编号：2024-094

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特别提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原控股股东广州瑞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瑞丰集团”）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余额为 24,193.38 万元。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披露的《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后的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93）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上市规则”）第九章第四节，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六个月内清收 24,193.38 万元被占用资金的，深圳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深交所”）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，深交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，深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。

2、根据上市规则的规定，公司必须清收被原控股股东占用的全部资金，否则公司将被终止股票上市交易。公司实际控制人林永飞已是失信状态，公司原控股股东瑞丰集团破产程序已经终结，存在无法筹措偿还全部资金偿还占款的风险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

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股票（证券代码：002656；证券简称：ST 摩登）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、9 月 18 日、9 月 19 日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-14.81%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

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。股票异常波动期间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。

三、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，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

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经自查，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。

四、必要的风险提示

1、由于公司原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程序以公司及子公司名义提供担保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自 2020 年 1 月 13 日开市起，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其他风险警示，公司股票简称由“摩登大道”变更为“ST 摩登”，股票代码仍为“002656”，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 5%。

2、因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九章第八节第 9.8.1 条第（四）项规定，公司触及被实施“其他风险警示”的情形，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6 月 30 日开市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。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，股票简称仍为“ST 摩登”，股票代码仍为“002656”，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 5%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暂不符合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。

3、公司原控股股东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事项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公司触及被实施“其他风险警示”的情形。

4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下发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【2024】26 号），根据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内容和依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修订）》第九章第八节第 9.8.1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，公司触及被实施“其他风险警示”的情形，公司股票将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。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后，股票简称仍为“ST 摩登”，股票代码仍为“002656”，股票交易日涨跌幅限制为 5%。

5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3 日披露了《关于收到广东证监局责令改正措施决定后的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93）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4 年修订）》第九章第四节，若公司未能按照责令改正要求在六个月内清收 24,193.38 万元被占用资金的，深交所将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，停牌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，深交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此后两个月内仍未完成整改的，深交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。

6、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

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9月20日